

# 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30620101000001

征集人：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皋兰欣文汇印务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皋兰县石洞镇人民政府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5-713195

甲方：皋兰县石洞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皋兰欣文汇印务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1492.00

人民币大写：壹仟肆佰玖拾贰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合同标的
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        | 类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技术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 | 数量  | 单价（元）   | 金额（元） 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
| 1  | 资料汇编类印刷（册）   | 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其他印刷服务，无，无，资料汇编类印刷（册）   | 20  | 26.0000 | 520.00 |
| 2  | 资料汇编类印刷（册）   | 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其他印刷服务，无，无，资料汇编类印刷（册）   | 20  | 26.0000 | 520.00 |
| 3  | 宣传用品类彩色印刷（页） | 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其他印刷服务，无，无，宣传用品类彩色印刷（页） | 452 | 1.0000  | 452.00 |
| 合计 |              | (大写)：壹仟肆佰玖拾贰元整 (小写):¥1492.00元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 |

备注：

## 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1.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日历天内。
- 2.服务地点：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皋兰县石洞镇人民政府。

### 三、验收标准

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# 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### 五、违约责任

服务双方违约按10%收取违约金

### 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### 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负责人: 王克伟

甲方单位名称: 皋兰县石洞镇人民政府

联系电话: 18293142027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皋兰县石洞镇人民政府

2025年06月12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负责人: 宋明凤

开户银行: 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兰泉路分社

银行账号: 070922800005544483

联系电话: 13919014769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兰泉路20号

2025年06月12日